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比例达到或超过 5% 的股东, 其一致行动人的成员或构成发生变化, 但未导致其持股比例和数量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重庆华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华贸”）为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票 6,011,202 股，占总股本的 1.48%，原与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社集团”）为一致行动人。

201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收到商社集团转来的重庆市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国资委所持重庆华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通知》（渝国资〔2016〕525 号），经市国资委审议通过并报请市政府同意，决定：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市国资委所持重庆华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全部无偿划转给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由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对其履行出资人职责。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不再对其行使管理职责。（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6-046）

近日，公司接到重庆华贸《关于重庆华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股东变更的通知》。重庆华贸已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其投资人已由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

表人、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应发生了变更。

商社集团与重庆华贸不再具有一致行动人关系。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8日